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u Rong Chang Fu Group Limited**  
**投融長富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0)

**委任**  
**本集團之資產管理業務首席投資總監**  
**及**  
**中港通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之負責人員**

董事會謹此宣佈，陸東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之資產管理業務首席投資總監及中港通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員，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

投融長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陸東先生（「陸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之資產管理業務首席投資總監及投融長富集團有限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港通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員，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

中港通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一間獲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從事第9類(資產管理)活動之機構，公司為一間於香港成立之有限公司，專門為管理投資基金資產之投資、出售及再投資而成立。

陸東先生，現年五十二歲，畢業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持有商科學士學位。陸先生擁有三十年銀行、物業發展及基金管理的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陸先生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任瑞士銀行香港研究、策略及產品部主管，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間轉任為外部顧問。他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擔任亞洲保誠集團區域總監，並於八十年代任恆生銀行的投資主管。陸先生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七年間六次獲得《亞洲貨幣》雜誌頒發「最佳策略員」獎。

董事會對陸先生加入本集團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投融長富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振軍

香港，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五位執行董事，分別為李振軍先生、潘森先生、黃國良先生、潘偉剛先生及胡德華先生；及(ii)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樹堅先生、張鈞鴻先生及焦惠標先生。